

北京凯文德信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简称：凯文教育

股票代码：002659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浙江慧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地：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清江路126号1776室

通信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清江路126号1776室

股份变动性质：持股数量下降

签署日期：2018年9月13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为“《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为“《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为“《准则15号》”）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准则1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北京凯文德信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北京凯文德信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7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9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六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声明.....	11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2

释 义

本报告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以下含义：

上市公司、凯文教育	指	北京凯文德信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慧科	指	浙江慧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浙江慧科
本报告书	指	北京凯文德信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浙江慧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浙江慧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清江路126号1776室

法定代表人：方业昌

注册资本：3000万人民币

营业执照注册号：91330109MA27Y0N92H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受托企业资产管理,非证券业务的投资咨询（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经济信息咨询（除商品中介）、教育信息咨询（除出国留学中介）、财务信息咨询（除会计记账）；承办展览展示；会议服务**

经营期限：2016年06月21日-9999年09月09日

税务登记证号码：91330109MA27Y0N92H

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清江路126号1776室

主要股东：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方业昌	1912.65	63.76
2	岳喜伟	1087.35	36.24
合计		3000.00	100.00

浙江慧科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和地区居留权
岳喜伟	男	监事	中国	无
方业昌	男	执行董事兼经理	中国	无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控制其他境内或境

外上市公司发行在外股份总额5%以上的情况。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浙江慧科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转让所持上市公司 5,131,700 股。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转让所持有的凯文教育部分股票，主要目的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二、未来持股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18年8月23日向凯文教育提交了《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浙江慧科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及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4,92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其中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2018年8月24日）起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进行；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2018年8月24日）起的六个月内进行。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所持有的凯文教育股份 5,131,700 股。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在未来 12 个月，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符合并遵守现行有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基础上减持上市公司股份之可能性。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 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达到法定比例的日期

2018年09月13日

二、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1、 权益变动具体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万股）
浙江慧科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大宗交易	2018年9月13日	10.00	513.17

2、 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交易前		本次交易后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浙江慧科	3,006.00	6.03%	2,492.83	4.9999%

三、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是否存在权利限制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凯文教育 30,060,000 股，其中 14,247,000 股处于质押状态，占其持有的凯文教育股份的比例为 47.3952%。

四、 本次权益变动之前，信息披露义务人系凯文教育持股 5% 以上股东；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系凯文教育持股 5% 以下股东。浙江慧科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六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就本次权益变动作出如下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浙江慧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方业昌

签署日期：2018 年 9 月 13 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

上述文件备置地点：北京凯文德信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北京凯文德信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北京市
股票简称	凯文教育	股票代码	00265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浙江慧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无限售流通股 持股数量: 3006 万股 持股比例: 6.03%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无限售流通股</u> 持股数量: <u>24,928,300 股</u> 持股比例: <u>4.9999%</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在未来 12 个月,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符合并遵守现行有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基础上减持上市公司股份之可能性。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 浙江慧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方业昌

日期: 2018 年 9 月 13 日